

新竹市東區三民國小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 提案單

提案人簽名	鄭嘉琪	編號	01
案由	修訂本校學生申訴處理要點。		
說明	請看本校學生申訴處理要點修改前後對照表。		
辦法	依說明內容辦理。		

備註：

1. 本次校務會議於 111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三 下午 1:30 在校長室召開，為於會前彙整及公告提案，請各代表於 111 年 9 月 8 日星期四 中午 12:00 前將提案單送交文書組彙整，並以電子檔傳送至文書信箱：smps1313@gmail.com，以便上網公告，敬請配合“一案用一單”繕寫，並以代表署名之，若提案單不敷使用，請上網至最新公告—校務會議開會通知下載空白表格。
2. 提案案由請參照上述校務會議提案要點為提案原則。
3. 請各代表確認備註欄的開會時間及地點，並請準時出席，為節約用紙，將不再另發紙本開會通知。
4. 此次會議若有提案，將於 111 年 9 月 12 日（一）公布於學校最新公告，請於會前先行參閱。

總務處 文書組 111.9.2